

# 最高法院 111 年第 2 次公開甄選三等書記官面試名單公告

主旨：公告最高法院甄選三等書記官面試名單

依據：本院 111 年第 2 次公開甄選三等書記官簡章

公告事項：

應試人員：001 陳○宜、002 吳○磷、003 李○美、004 林○伸  
005 嚴○榮、006 邱○婷、007 林○弘、008 林○禎  
009 鄭○丰、010 曾○馨、011 賴○慧、012 蔡○燕  
013 鄭○鵬、014 林○伶

說明：

一、甄選時間及地點：

111 年 12 月 21 日(星期三)下午 1 時 50 分於本院 7 樓簡報室報到。

二、應試注意事項：

- (一)本次甄選不製發准考證，請符合資格人員於甄選當日攜帶國民身分證、駕照或健保 IC 卡（請準備雙證件）以供查驗，未攜帶者不得參加考試。
- (二)請依所定應試時間準時報到，參加電腦聽打輸入測驗並依序面試，逾時 10 分鐘以上者視同缺考。
- (三)電腦聽打測驗次數以 2 次為限（分數取其高者），測驗結果未達每分鐘 70 字為不及格，不得參加口試。
- (四)其餘甄選方式事宜請參閱本次公開甄選簡章。